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

目 录

	<u>页次</u>
一、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
二、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	2
三、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3-42

# 审 核 报 告

广会所专字[2013]第 13000270185 号

##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由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飞动漫”）管理层编制的 2013 年 9—12 月、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奥飞动漫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该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用于奥飞动漫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使用，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奥飞动漫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材料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本事务所无关。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永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新春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盈利预测 编制说明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
			1-8 月未审实现 数	9-12 月预测数	合 计	
一、营业收入	五、1	1,314,165,376.25	937,274,163.56	823,704,635.27	1,760,978,798.83	2,449,138,884.55
减：营业成本	五、1	801,965,995.44	505,945,597.63	457,912,447.89	963,858,045.52	1,359,522,004.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	18,279,790.47	7,692,925.40	8,092,529.90	15,785,455.30	23,889,641.57
销售费用	五、3	126,363,414.96	122,036,780.08	65,955,605.08	187,992,385.16	258,684,625.30
管理费用	五、4	154,971,583.20	140,679,651.52	82,072,034.37	222,751,685.89	315,361,717.11
财务费用	五、5	-10,054,190.80	5,507,935.81	6,145,502.12	11,653,437.93	28,647,717.34
资产减值损失	五、6	5,002,707.92	773,430.16	6,055,239.02	6,828,669.18	5,112,625.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7	47,674.66	1,513,599.31	-562,667.35	950,931.96	-
投资收益	五、8	-4,503,819.86	-533,559.60	-264,737.41	-798,297.01	-4,148,000.00
二、营业利润		213,179,929.86	155,617,882.67	196,643,872.13	352,261,754.80	453,772,552.72
加：营业外收入	五、9	13,594,264.76	4,010,708.12	-	4,010,708.12	-
减：营业外支出	五、9	2,541,022.94	3,105,722.26	-	3,105,722.26	-
三、利润总额		224,233,171.68	156,522,868.53	196,643,872.13	353,166,740.66	453,772,552.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10	31,784,954.89	23,070,227.20	21,907,624.69	44,977,851.89	63,034,940.57
四、净利润		192,448,216.79	133,452,641.33	174,736,247.44	308,188,888.77	390,737,61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五、11	186,631,272.36	133,246,877.43	171,934,470.70	305,181,348.13	380,542,812.15
少数股东损益		5,816,944.43	205,763.90	2,801,776.74	3,007,540.64	10,194,800.00

后附的盈利预测编制基础、假设和编制说明为本盈利预测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13年9月-12月和2014年度

###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本盈利预测报告是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本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2013年10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张铮、上海应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郑美琴、杭州纳加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米艺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方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寸科技”）100%的股权以及孟洋、王鹏、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世纪凯华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爱乐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乐游”）100%的股权；同时进行配套融资，拟通过询价方式向符合条件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额（交易标的成交价+配套募集资金）的25%。

本次交易尚需经奥飞动漫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提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同意后方可实施。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在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奥飞动漫2012年度实际经营业绩，奥飞动漫2013年1-8月未经审计实际经营业绩，方寸科技和爱乐游2012年度、2013年1-8月实际经营业绩，以及本公司、方寸科技、爱乐游2013年9-12月和2014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费用预算等资料基础上，以假设合并后持续经营编制了2013年9-12月和2014年度的备考盈利预测，编制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及采用的计算方法同国家现行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该备考盈利预测是以本公司对预测期间经营条件、经营环境、金融与税收政策和市场情况等方面的合理假设为前提，以公司预测期间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费用预算等资料为依据，在充分考虑本公司的经营条件、经营环境、未来发展计划以及下列各项假设的前提下，采取较稳健的原则编制的。编制所依据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

本盈利预测假定本公司已于2012年1月1日完成对方寸科技100%股权及爱乐游100%股权的收购，自2012年1月1日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口径模拟计算。

## 二、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 （一）基本假设

- 1、本公司所遵循的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 2、本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本公司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有关国家税率、信贷利率、外汇汇率无重大变化；
- 4、本公司所属行业的市场状况及市场占有率无重大变化；
- 5、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在预测期间内不会因人力缺乏、资源短缺或成本严重变动而受到不利影响；本公司完成经营计划所需的原材料、劳务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6、本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费用预算等能如期实现，不会受到政府行为、行业或劳资纠纷的影响；
- 7、本公司预测期内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组织机构不会发生变化；
- 8、本公司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核算方法，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本公司以前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核算方法一致；
- 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目前执行的其他税费政策无重大变化；
- 10、无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产生的或任何非经常性项目的重大不利影响；
- 11、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二）特定假设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假设本次交易方案完成后的公司架构在2012年1月1日已经存在，即公司于2012年1月1日已取得方寸科技及爱乐游100%的股权，以此假定的公司架构为会计主体而编制。

### 三、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 (一) 基本情况

##### 历史沿革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飞动漫”、“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澄海县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于1993年12月17日在澄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金80万元，为蔡东青一人出资。

1995年3月21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澄海市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

1996年12月23日蔡东青将其50%的股权进行转让，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蔡东青出资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蔡晓东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蔡立东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

1997年5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20万元，其中蔡东青出资2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蔡晓东出资1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蔡立东出资1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澄海市奥迪实业有限公司。

1997年7月31日，公司变更名称为广东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

1997年9月6日，蔡立东将其出资转让给蔡懿欣，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蔡东青出资2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蔡晓东出资1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蔡懿欣出资1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01年6月15日，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元，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蔡东青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蔡晓东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蔡懿欣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06年3月15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为蔡东青出资3,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蔡晓东出资2,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蔡懿欣出资2,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07年4月30日，股东蔡懿欣将其持有的公司15%股权共1,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丽卿，另15%股权共1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蔡东青；蔡晓东将其持有的公司13%股权共1,0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蔡东青。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蔡东青出资5,4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8%；蔡晓东出资1,3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李丽卿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2007年5月25日，根据广东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奥飞动漫发起人协议书，广东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将广东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奥飞动漫，各股东以广东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截至2007年4月30日的净资产额128,397,992.94元中的120,000,000.00元作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为奥飞动漫的全部股份，各发起人所持有的广东奥迪玩具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相应转为奥飞动漫的股份。奥飞动漫于2007年6月27日经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工商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4050000000475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2,000万元。至此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蔡东青持有公司8,16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68.00%；蔡晓东持有公司2,04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7.00%；李丽卿持有公司1,8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5.00%。

2009年8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806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4,000万股，股本变更为16,000万股，公司股票于2009年9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002292。

经公司2010年4月21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96,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56,000,000.00元。

经公司2011年4月20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153,6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09,600,000.00元。

经公司2013年4月9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204,8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614,400,000.00元。

## 经营范围

制作、复制、发行、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综艺；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制造、加工、销售；玩具，工艺品（不含金银首饰），数码电子产品，文具用品，塑料制品，五金制品，精密齿轮轮箱，童车，电子游戏机，婴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服装，日用百货，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原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备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电子产品，体育用品；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 公司的法定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中段奥迪工业园。

## (二)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 1、交易基本情况

2013年10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公司本次交易拟收购方寸科技100%的股权及爱乐游100%的股权，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项内容组成。

####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公司与方寸科技五名股东张铮、上海应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郑美琴、杭州纳加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米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方寸科技售股股东”）于2013年10月20日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方寸科技协议”）。根据上述方寸科技协议，公司向方寸科技售股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方寸科技100%的股权。上述股权的预估值3.31亿元，公司与方寸科技售股股东协商确定上述股权交易价格为32,500万元，公司需向方寸科技售股股东支付股份对价122,401,611.15元，同时支付现金对价202,598,388.85元。

公司与爱乐游四名股东孟洋、王鹏、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世纪凯华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合称“爱乐游售股股东”）于2013年10月20日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爱乐游协议”）。根据上述爱乐游协议，公司向爱乐游售股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爱乐游100%的股权。上述股权的预估值4.31亿元，公司与爱乐游售股股东协商确定上述股权交易价格为36,700万元，公司需向爱乐游售股股东支付股份对价约126,504,911.65元，同时支付现金对价240,495,088.35元。

####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拟通过询价方式向符合条件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额（交易标的成交价+配套募集资金）的25%，即约为230,666,666元。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24.05元/股）的90%，即21.65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通过询价方式确定。公司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合计不超过约10,654,349股。

## 2、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张铮、上海应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郑美琴、杭州纳加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米艺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方寸科技100%的股权以及孟洋、王鹏、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世纪凯华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爱乐游100%的股权。

### （1）方寸科技：

方寸科技于2011年8月15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3101070006305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实收资本中股东张蓓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32.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5%；股东郑美琴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17.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5%。

2012年6月19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张蓓将其持有方寸科技60%的股权转让给张铮，张蓓将其持有方寸科技5%的股权转让给郑美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其中股东张铮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0%；股东郑美琴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

2012年7月3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增资协议，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向公司增资人民币13.6360万元，同时张铮和郑美琴将注册资本缴足，增资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113.6360万元，其中股东张铮出资人民币6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2.8002%；股东郑美琴出资人民币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5.2001%；股东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3.6360万元，占注册资本11.9997%。

2013年3月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增资协议，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向公司增资人民币11.3640万元，增资后注册及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5万元，其中股东张铮出资人民币6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8%；股东郑美琴出资人民币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2%；股东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0%。

2013年6月3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郑美琴将其持有方寸科技17.90%的股权转让给金华诺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25万元，其中股东张铮出资人民币6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8%；股东郑美琴出资人民币17.62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4.10%；股东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0%；股东金华诺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2.37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7.90%。

2013年7月22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金华诺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方寸科技17.90%的股权转让给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25万元，其中股东

张铮出资人民币6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8%；股东郑美琴出资人民币17.62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4.10%；股东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7.37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7.90%。

2013年09月0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张铮将其持有方寸科技37.48%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应趣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美琴将其持有方寸科技3.35%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应趣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斯凯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方寸科技17.9%、18.75%、1.2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杭州纳加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米艺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应趣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3年9月11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变更，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125万元，其中股东张铮出资人民币13.15万元，占注册资本10.52%；股东郑美琴出资人民币13.4375万元，占注册资本10.75%；股东杭州纳加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2.375万元，占注册资本17.90%；股东杭州米艺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3.4375万元，占注册资本18.75%；股东上海应趣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52.60万元，占注册资本42.08%。

主营业务情况：公司属于互联网移动游戏行业，主要从事手机游戏产品的开发与运营。

## （2）爱乐游：

爱乐游于2008年11月27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11010801148082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股东陶文朵出资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0%；股东吴珊出资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0%。

2009年3月29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陶文朵将其持有爱乐游10%的股权转让给冯新睿，吴珊将其持有爱乐游20%的股权转让给冯新睿，变更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仍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股东陶文朵出资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股东吴珊出资3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0%；股东冯新睿出资3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0%。

2009年8月2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陶文朵将其持有爱乐游40%的股权转让给车慧。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00万元，其中股东车慧出资4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股东吴珊出资3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0%；股东冯新睿出资3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0%。

2010年7月21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冯新睿将其持有爱乐游10%的股权转让给李爱环，车慧将其持有爱乐游4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掌上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吴珊将其持有爱乐游22%的股权转让给北京掌上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爱乐游8%的股权转让给张金宝。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00万元，其中股东北京掌上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62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2%；股东冯新睿出资2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0%；股东李爱环出资1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0%；股东张

金宝出资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8%。

2010年12月13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张金宝将其持有爱乐游8%的股权转让给冯新睿，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00万元，其中股东北京掌上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62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2%；股东冯新睿出资2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8%；股东李爱环出资1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0%。

2011年9月27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冯新睿将其持有爱乐游28%的股权及李爱环将其持有爱乐游10%的股权转让给孟洋、北京掌上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爱乐游62%的股权转让给王鹏，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00万元，其中股东王鹏出资人民币62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2%；股东孟洋出资人民币3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8%。

2012年7月3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增资协议，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科技”）以货币资金向公司增资人民币10.2362万元，增资后注册及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0.2362万元，其中股东王鹏出资人民币62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6.24%；股东孟洋出资人民币3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4.47%；腾讯科技出资人民币10.2362万元，占实收资本的9.29%。

2012年9月2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王鹏将其持有爱乐游5%的股权转让给腾讯科技。变更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10.2362万元，其中股东王鹏出资人民币56.4882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1.24%；股东孟洋出资人民币3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4.47%；腾讯科技出资人民币15.748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4.29%。

2013年4月8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增资协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872.2551万元、未分配利润17.5087万元按原比例转增注册资本889.7638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股东王鹏出资人民币512.4032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1.24%；股东孟洋出资人民币344.701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4.47%；腾讯科技出资人民币142.8953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4.29%。

2013年9月9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腾讯科技向新股东深圳市世纪凯华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凯华”）转让爱乐游14.2895万元出资。2013年9月2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11010801148082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确认了本次变更。股权转让后注册及实收资本人民币仍为1000万元，其中股东王鹏出资人民币512.4033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1.24%；股东孟洋出资人民币344.701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34.47%；腾讯科技出资人民币128.605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2.86%，世纪凯华出资人民币14.289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43%。

主营业务情况：公司属于互联网移动游戏行业，主要从事手机游戏产品的开发与运营。

###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自2007年1月1日起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基于下述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一次交换交易实现合并的，投资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

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购买成本超过按股权比例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如果本公司取得的在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的份额超过购买成本，则超出的金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能够实施控制的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后进行合并。若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将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投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的未实现损益等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权益是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第三者在公司各子公司应分得的利润（或应承担的亏损）。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公司日常核算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入账，每月末对资产负债表之货币资金、债权债务等货币性项目的外币余额按当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其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

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 9、金融工具

(1)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3)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变化，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变化，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10、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出口退税款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出口退税款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内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1、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包括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领用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并且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盘点结果如与账面记录不符,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年终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6) 动漫影视片的核算

a、参照《电影企业会计核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所拥有的动漫影视片(包括影片著作权、使用权等)，在法定或合同约定的有效期内，均作为流动资产核算。

b、公司委托拍摄的动漫影视作品的会计处理为：在委托摄制过程中将按合同约定预付给受托方的制片款项通过预付款项，接受托方和动漫影视作品名分明细核算，公司为动漫影视作品发生的配音、剪辑等直接费用按动漫影视作品名在“存货—在产品—动漫影视作品”中核算；当动漫影视作品完成摄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与受托方结算的金额以及公司为该动漫影视作品发生的录歌、配音、剪辑等直接费用结转“存货—产成品—动漫影视作品”。

c、公司自制的动漫影视作品的会计处理为：动漫影视作品发生的所有拍摄费用按动漫影视作品名在“存货—在产品—动漫影视作品”中分明细核算，当动漫影视作品完成摄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公司为该动漫影视作品发生的直接费用结转“存货—产成品—动漫影视作品”。

d、“存货—产成品—动漫影视作品”成本在首次播放时起三年内按每一动漫影视作品当期所实现的销售收入占预计总收入的比例进行摊销，同时结转营业成本，摊销完毕时账面仅就每个动漫影视作品保留名义价值1元。动漫影视作品的预计总收入为动漫影视作品首次播放起3年内预计所能实现各类收入之和。

e、公司在每年末根据各动漫影视作品当年收入实现情况来检查动漫影视作品是否有减值迹象，考虑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当需要计提减值准备时，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动漫影视作品的尚未摊销完毕的成本根据测试结果的金额转入资产减值损失。

##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公司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一次交换交易实现合并的，投资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B、对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以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情况除外。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的实质是通过合同约定建立起来的、合营各方对合营企业共有的控制。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可以考虑以下情况作为确定基础：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

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主要体现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投资企业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本附注17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可使用年限及估计的剩余价值（原价的5%）按直线法计算。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后的净额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估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3.17
机械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6	15.83
电子设备	5	19.00
办公设备	3	31.67
其他设备	5	19.00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本附注17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本附注17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 15、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4)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定标准和分类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a、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b、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本附注17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 (5) 无形资产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 17、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1) 减值测试的范围 本公司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

资产，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另外，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将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 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企业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账面价值包括商誉分摊额的，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 19、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视企业合并方式不同，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指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列示的商誉；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是购买方在其账簿及个别财务报表中应确认的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

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在确认以后，持有期间不进行摊销。

## 20、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1、收入

### （1）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d、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工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a、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 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业务包括经销商模式销售产品、权利许可、游戏运营等，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经销商模式销售产品：经销商模式是公司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业务的一种销售模式，为买断式销售。公司按照经销商订单将产品交付给经销商选定的任一承运人即确认收入，合同约定在产品交付后产品的一切风险均由经销商自行承担。。

b、权利许可：对于没有后续服务的权利转让收入作为卖断商品形式来确认；对于附有后续服务的权利转让收入，按直线法在许可期内（提供服务期内）平均确认；对于正在制作过程中的动漫影视片，只是预收（售）款，不确认收入。

c、游戏运营：自主运营时公司将游戏玩家实际充值并消费的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联合运营时公司根据游戏玩家实际充值的金额，按照与运营商合作协议所计算的分成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

## 22、政府补助

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

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

所得税:

企业合并;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 24、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
- (3) 经股东会决议, 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会决议进行分配。

## 25、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四) 税项

项 目	税 (费) 率
增值税—销项税额	应税收入额的 17%、13%、6%、3%
营业税	营业额的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的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收入(含增值税)的 3%
堤围防护费	收入额的 0.05%、0.10%、0.13%
企业所得税、利得税	参见本附注

—增值税: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奥飞动漫自2012年11月1日起在境内转让动漫版权(包括动漫品牌、形象或者内容的授权及

再授权)按照6%的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政策，自2009年6月1日玩具出口退税率15%。

——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为自2009年7月1日起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图书、杂志收入的13%计算增值税销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若干税收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2]53号)和《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的规定，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在境内转让动漫版权(包括动漫品牌、形象或者内容的授权及再授权)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3%的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子公司英国奥飞动漫玩具有限公司按提供商品或服务产生的价值部分征收赋税，按20%的税率计缴增值税(value add tax)。

——上海市从2012年9月1日开始试行营业税改增值税，部分现代服务业中的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物流辅助服务、鉴证咨询服务适用6%税率，方寸科技在2013年8月1日之前按照小规模纳税人3%计缴增值税，自2013年8月1日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对游戏运营收入增值税税率为6%，同时可抵扣增值税进项。

——北京市从2012年9月1日开始试行营业税改增值税，部分现代服务业中的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物流辅助服务、鉴证咨询服务适用6%税率，爱乐游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3%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根据国家有关税法规定，公司按照属营业税征税范围的版权费收入、广告收入的5%计缴营业税。子公司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重点动漫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扶持动漫产业发展增值税 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9号)的规定，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自主开发、生产动漫产品涉及营业税应税劳务的(除广告业、娱乐业外)按3%的税率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当期应交增值税额(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应纳入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征范围)、应交营业税额的合计数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按当期应交增值税额(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应纳入教育费附加的计征范围)、应交营业税额的合计数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当期应交增值税额(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应纳入教育费附加的计征范

围)、应交营业税额的合计数的2%计缴。

—堤围防护费：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按当期收入额的0.05%计缴；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自2010年7月1日起按当期收入额的0.10%计缴；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市执诚服饰有限公司按当期收入额的0.10%计缴；其余公司按当期收入额的0.13%计缴。

—企业所得税：

——奥飞动漫被确定为广东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于2011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144000286，发证日期为2011年8月23日，有效期为三年。奥飞动漫2012年、2013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预计2014年仍然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08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奥迪玩具于2011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144000595，发证日期为2011年8月23日，有效期为三年。奥迪玩具2012年、2013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预计2014年仍然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2010年2月21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2009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0]42号），子公司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09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根据《关于扶持动漫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5号），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动漫企业，可享受国家现行鼓励软件产业发展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0年、2011年按25%的税率减半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扶持动漫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5号）和《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的规定并经广州市越秀区国税局批准，奥飞文化2012年、2013年减按1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预计2014年仍然按10%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奥飞动漫文化（香港）有限公司按16.5%税率就来源于香港的所得计缴利得税。

——子公司英国奥飞动漫玩具有限公司按未扣除资本预留前的公司年度利润总额在当年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20%的税率计缴公司税（Corporation Tax）。

——资讯港管理有限公司、Toon Expr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无公

司税、增值税等，但其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利润、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和其他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该所得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动漫火车香港有限公司注册于香港，按16.5%税率就来源于香港的所得计缴利得税。

——Toon Express (Singapore) Pte. Ltd. 注册于新加坡，在扣除税法规定的免税额度后按17%税率计缴公司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扶持动漫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5号）和《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的规定并经广州市越秀区国税局批准，广东原创动力被认定为国际重点动漫企业，可享受国家现行鼓励软件产业发展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2年、2013年减按1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预计2014年仍然10%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3年8月上海方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3年为获利的第一个年度，即2013年度、2014年度免缴企业所得税，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减半按12.5%的税率计缴。

——4inch Technology Limited就来源于香港的所得缴纳16.5%的资本利得税。

——爱乐游被认定为北京市2011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1111001229，发证日期是2011年11月30日，有效期3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2011年按照25%计算缴所得税，2012年至2013年度均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预计2014年按25%计缴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说明以外，其他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25%的税率，增值税适用17%的税率。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公 司 名 称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北京中奥影迪动画制作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汕头奥飞玩具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奥飞动漫文化（香港）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公 司 名 称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英国奥飞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上海乐客友联童鞋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广东嘉佳卡通影视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广州市执诚服饰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广东明星创意动画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资讯港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
动漫火车香港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
广州新原动力动漫形象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
Toon Express (Singapore) Pte. Ltd	合并	合并	-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
佛山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
上海方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4inch Technology Limited	合并	合并	合并
北京爱乐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北京中盛天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 2、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有关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北京中奥影迪动画制作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77号北影招待所101室	文化业	1,200	制作电视节目、代理、发布广告	600
汕头奥飞玩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原星辰印刷厂	制造业	300	制造、加工：玩具、工艺品、数码电子产品、文具用品、塑料制品、五金制品、电子游戏机	300
奥飞动漫文化(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九龙尖沙咀么地道75号南洋中心14-15UG	贸易	10万港币	塑料玩具批发零售贸易、产品展销等	770万港币

英国奥飞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英国伦敦北芬奇利区屋柏瑞格鲁夫大街2号温宁顿室 N12 ODR	贸易	1 英镑	玩具批发零售贸易、产品专卖店及展销等	302,001.00 英镑
上海乐客友联童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莘沥路600弄88号3幢2楼	贸易	4,500	鞋帽、服装服饰、针纺织品、工艺品、日用百货、文具、办公用品的销售等	2,295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	间接 (%)		
北京中奥影迪动画制作有限公司	50	-	50	是
汕头奥飞玩具有限公司	100	-	100	是
奥飞动漫文化(香港)有限公司	100	-	100	是
英国奥飞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100	-	100	是
上海乐客友联童鞋有限公司	51	-	51	是

### 3、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北193号新达城广场南塔13楼	文化业	20,000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电视剧、综艺、专题、动画故事片的制作、复制、发行。批发、零售：国内版图书、报纸、期刊。	20,000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	间接 (%)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100	-	100	是

### 4、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	-------	-----	------	----------	------	-------------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0号中1106A	贸易	1,000	研究、开发、设计;电子产品、玩具、动漫软件产品。文学艺术创作。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
广东嘉佳卡通影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东省越秀区环市东路331号广东电视台大楼1楼	传媒业	1,000	制造、复制、发行: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电视动漫衍生产品的开发;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展览、展示的策划;国内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持有人的批准文件经营)。	9,000
广州市执诚服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黄沙大道粤南大街25-29号1524房	贸易	1,157.402	销售:服装及服装饰品;批发和零售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764.2453
广东明星创意动画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北路193号11B01自编B01号	文化业	1,050	制作、复制、发行;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制作另行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8月6日);动漫品牌的推广、策划;批发、零售;卡通衍生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125
资讯港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文化业	50万美元	投资控股及持有知识产权;资讯港拥有“喜羊羊与灰太狼”等系列品牌商品化的独家运营权力	6.342亿港币
动漫火车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北角渣华道191号嘉华国际中心1105室	文化业	1万港币	动画卡通人物版权授权;卡通人物商品的销售	-
广州新原动力动漫形象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8号银政大厦西楼12楼	文化业	150万港币	动画卡通人物版权授权;卡通人物商品的销售	-
Toon Express (Singapore) Pte. Ltd.	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短街89号金城中心03-01室	文化业	1新币	投资控股	-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北较场横路12号物资大厦14楼1402室	文化业	500.00	企业形象设计;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不含专项审批项目);代理及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企业经营管理信息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不得经营、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持有有效的批准文件经营)。制作、复制、发行: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需另行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上述项目有效期至2013年11月2日)。	3,639.60
佛山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永安路	文化业	500.00	企业形象设计,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代理和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企业经营管理信息咨询;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音乐、舞蹈表演,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持有有效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经营)。	-
上海方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879弄2号楼302室	互联网移动游戏行业	125.00	计算机网络及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通讯设备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广告设计制作,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2,500
4inch Technology Limited	全资孙公司	Unit 2205A, 22/F, 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互联网移动游戏行业	1万港币	-	-
北京爱乐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9号院29号楼1103号。	互联网移动游戏行业	1000.00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电脑动画设计;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工程项目管理(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36,700
北京中盛天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西路9号院29号楼1110号	互联网移动游戏行业	300.00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电脑动画设计;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

子 公 司 全 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 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	间接 (%)		
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100	-	100	是
广东嘉佳卡通影视有限公司	30	30	60	是
广州市执诚服饰有限公司	51	-	51	是
广东明星创意动画有限公司	70	-	70	是
资讯港管理有限公司	-	100	100	是
动漫火车香港有限公司	-	100	100	是
广州新原动力动漫形象管理有限公司	-	100	100	是
Toon Express (Singapore)Pte. Ltd.	-	100	100	是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	-	100	是
佛山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100	100	是
上海方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	100	是
4inch Technology Limited	-	100	100	是
北京爱乐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	100	是
北京中盛天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00	100	是

注1: 奥飞动漫为北京中奥影迪动画制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奥影迪”)的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50%,中奥影迪章程约定设五人组成的董事会,其中由奥飞动漫选任三人、股东中影动画产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2%)选任一人、股东钟海(持股比例为10%)和申杲华(持股比例为8%)共同选任一人,且由奥飞动漫选任的董事担任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因此奥飞动漫通过董事会有权决定中奥影迪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奥飞动漫能够对中奥影迪实施控制,应将中奥影迪纳入奥飞动漫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2: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飞香港2013年9月16日与意马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出售及购买协议,协议约定奥飞香港以6.342亿港币收购意马国际之全资子公司资讯港管理有限公司(Infoport Management Limited)100%股权已发行股份。同日,本公司与自然人刘蔓仪、李家贤、黎丽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3639.6万元人民币受让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两家公司股权于2013年10月底移交给本公司,从2013年11月1日起纳入盈利预测范围。

注3: 假设本公司2012年1月1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合计对价32,500万元收购方寸科技100%的股权。

注4: 假设本公司2012年1月1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合计对价36,700万元收购爱乐游100%的股权。

#### 四、盈利预测主要项目说明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分类预测明细

2013年9-12月的预计营业收入，结合已签订的合同及协议和本公司2013年度经营计划确定。2014年根据公司拟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由经营管理部根据今年市场情况并结合客户实际需求进行预测，营业收入由财务部根据经营管理部预测的项目类型、可预见的项目合同量进行测算。

产品或业务类别	2012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年度预测数			
			1-8月未审实现数		9-12月预测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动漫影视类	156,923,250.93	70,132,205.04	106,718,441.90	34,452,452.95	105,088,873.54	49,939,520.14
动漫玩具类	734,803,226.17	461,622,958.56	489,170,530.81	277,917,403.44	426,799,344.95	236,532,196.97
非动漫玩具类	280,908,799.06	188,001,594.36	193,570,119.40	123,970,528.08	179,452,821.74	120,538,460.36
电视媒体类	33,445,308.48	31,494,124.76	28,055,236.73	25,942,357.54	11,275,042.26	10,261,415.96
其他婴童用品类	84,830,151.00	47,864,886.50	55,035,697.56	33,225,617.39	56,927,601.32	34,947,854.45
游戏类	23,000,465.85	2,850,226.22	64,592,811.29	10,437,238.23	44,160,951.46	5,693,000.00
其他业务	254,174.76	-	131,325.87	-	-	-
合计	1,314,165,376.25	801,965,995.44	937,274,163.56	505,945,597.63	823,704,635.27	457,912,447.89

(续上表)

产品或业务类别	2013年度合计		2014年度预测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动漫影视类	211,807,315.44	84,391,973.09	372,190,201.41	182,028,083.75
动漫玩具类	915,969,875.76	514,449,600.41	1,191,562,646.12	669,062,425.80
非动漫玩具类	373,022,941.14	244,508,988.44	485,277,553.88	325,960,932.94
电视媒体类	39,330,278.99	36,203,773.50	64,000,000.00	58,246,400.00
其他婴童用品类	111,963,298.88	68,173,471.84	162,393,162.39	99,693,162.39
游戏类	108,753,762.75	16,130,238.23	173,715,320.75	24,531,000.00
其他业务	131,325.87	-	-	-
合计	1,760,978,798.83	963,858,045.52	2,449,138,884.55	1,359,522,004.88

###### (2) 预测期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

项 目	2013年度对比2012年度变动率	2014年度对比2013年度变动率
动漫影视类	34.98%	75.72%
动漫玩具类	24.66%	30.09%
非动漫玩具类	32.79%	30.09%
电视媒体类	17.60%	62.72%
其他婴童用品类	31.99%	45.04%
游戏类	372.83%	59.73%
其他业务	-	-
合 计	34.00%	39.08%

2013年度预测数较2012年度增加446,813,422.58元,增长34.00%;2014年度预测数较2013年度预测数增加688,160,085.72元,增长39.08%。

两期收入预测收入增长,主要系动漫及非动漫玩具销售的稳步增长。此外,2013年度预测游戏类收入较2012年度增长很快,主要是2012年度基数较低所致;2014年度预测动漫影视类收入增长很快,主要是2013年收购喜洋洋导致影片播放及授权收入增长所致。

### (3) 营业毛利情况

项 目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动漫影视类	55.31%	60.16%	51.09%
动漫玩具类	37.18%	43.84%	43.85%
非动漫玩具类	33.07%	34.45%	32.83%
电视媒体类	5.83%	7.95%	8.99%
其他婴童用品类	43.58%	39.11%	38.61%
游戏类	87.61%	85.17%	85.88%
其他业务	-	-	-
合计	38.98%	45.27%	44.49%

公司各类业务的毛利率变化不大。

##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2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1-8月未审实现数	9-12月预测数	合计数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 预 测 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1-8 月未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营业税	5,684,755.98	1,138,464.26	457,534.28	1,595,998.54	2,597,08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67,373.59	3,763,114.20	4,431,695.70	8,194,809.90	12,294,876.57
教育费附加	2,922,997.61	1,617,943.43	1,898,726.73	3,516,670.16	5,269,089.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49,419.74	1,078,628.94	1,266,484.49	2,345,113.43	3,512,393.31
文化事业建设费	955,243.55	94,774.57	38,088.69	132,863.26	216,201.08
合 计	18,279,790.47	7,692,925.40	8,092,529.90	15,785,455.30	23,889,641.57

根据营业收入和法定税率进行预测,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为营业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按目前的税负率测算应交的增值税及营业税后,再按7%、3%和2%计算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
		1-8 月未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广告费	18,617,717.58	12,140,613.40	9,236,726.74	21,377,340.14	32,342,125.56
职工薪酬费用	28,078,268.39	24,805,826.35	12,423,758.91	37,229,585.26	44,950,652.08
运输商检仓储费	23,318,446.80	26,396,441.79	15,422,873.11	41,819,314.90	54,902,133.11
推广促销展示费	25,152,052.38	26,953,272.84	13,242,163.88	40,195,436.72	55,356,650.50
办公费用	20,526,764.10	21,741,131.33	10,872,699.89	32,613,831.22	39,141,719.56
宣传费用	5,397,583.40	6,826,961.64	3,659,341.19	10,486,302.83	14,437,944.18
业务招待费	1,516,570.78	1,331,790.64	665,942.82	1,997,733.46	14,392,958.58
其他费用	3,756,011.53	1,840,742.09	432,098.55	2,272,840.64	3,160,441.73
合 计	126,363,414.96	122,036,780.08	65,955,605.08	187,992,385.16	258,684,625.30

销售费用系在参考历史数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销售费用各项目与收入的关系进行预测。2013年度预测数较2012年度增加61,628,970.20元,增长48.77%;2014年度预测数较2013年度增加70,692,240.15元,增长37.60%。

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

运输商检仓储费根据公司收入计划进行预测;

广告费、推广促销展示费、办公费用等系根据2012年至2013年8月实际情况及2013年9-12月、2014年度经营计划进行预测;

两年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收入增加、规模扩大，销售人员职工薪酬、产品销售运费及市场推广费用增加所致。

#### 4、管理费用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1-8 月未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职工薪酬费用	42,027,721.93	37,554,884.40	23,810,970.09	61,365,854.49	93,873,372.08
研发费用	53,142,159.19	48,420,338.00	28,715,618.08	77,135,956.08	106,043,152.00
租金水电及物管费	9,402,670.76	10,346,631.78	6,359,358.56	16,705,990.34	23,008,678.49
折旧摊销费用	15,304,783.82	10,506,621.11	5,791,290.34	16,297,911.45	22,933,431.02
业务招待费	2,872,684.71	3,751,474.15	1,856,864.56	5,608,338.71	7,221,371.78
知识产权保护费	5,440,175.89	5,137,712.41	2,568,856.21	7,706,568.62	10,789,196.06
差旅费	3,993,363.17	4,226,185.58	2,079,132.63	6,305,318.21	8,638,188.95
税费	3,566,178.87	2,932,649.13	1,767,300.61	4,699,949.74	6,128,733.91
招聘费	1,028,967.25	1,349,093.64	876,910.87	2,226,004.51	2,893,805.86
咨询费	2,216,116.24	1,146,888.45	505,461.73	1,652,350.18	2,142,939.25
办公费用	2,998,918.10	8,032,649.33	4,342,171.74	12,374,821.07	17,427,301.60
车辆交通费	4,017,149.15	1,186,386.74	593,193.37	1,779,580.11	2,491,412.15
会务费	580,115.94	658,131.50	333,190.58	991,322.08	1,455,634.46
电话邮寄费	1,002,867.19	895,197.94	447,598.97	1,342,796.91	1,879,915.67
信息项目费用	4,054,720.57	998,942.46	499,471.23	1,498,413.69	2,097,779.17
其他费用	3,322,990.42	3,535,864.90	1,524,644.81	5,060,509.71	6,336,804.68
合 计	154,971,583.20	140,679,651.52	82,072,034.37	222,751,685.89	315,361,717.11

管理费用系在参考历史数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管理费用各项目与收入的关系：2013年度预测数较2012年度增加67,780,102.69元，增长43.74%；2014年度预测数较2013年度增加92,610,031.22元，增长41.58%。

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

研发费根据2012年至2013年8月实际情况及2013年度、2014年度开发计划进行预测；

折旧费根据2013年8月末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和预测期限增减固定资产以及采用的折旧政策进行预测，摊销费预测按照与折旧费预测同样的方法预测；

租赁费及物业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预测；

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系根据2012年至2013年8月实际情况及2013年度、2014年度经营计划进行预测。

两年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收入增加、规模扩大，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研发费及折旧办公差旅费增加。

##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 预 测 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1-8 月未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利息支出	907,333.53	8,820,220.35	12,869,591.00	21,689,811.35	38,985,985.00
减：利息收入	11,391,836.15	6,583,779.44	6,340,770.06	12,924,549.50	9,567,972.22
资金占用费	-909,382.56	-48,490.89	-606,122.36	-654,613.25	-1,818,367.08
银行手续费	572,657.25	442,003.11	215,403.54	657,406.65	1,021,971.63
汇兑损益	767,037.13	2,877,982.68	7,400.00	2,885,382.68	26,100.00
合 计	-10,054,190.80	5,507,935.81	6,145,502.12	11,653,437.93	28,647,717.34

财务费用预测主要是对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进行预测。

2013年预计发生额较2012年度增加 21,707,628.73元，主要原因为2013年6月发行5.5亿元公司债券、收购喜洋洋及本次收购方寸科技和爱乐游耗用公司大量现金，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2014年预计发生额较2013年预计发生额增加16,994,279.41元，增长 145.83%，主要原因为2014年将支付5.5亿债券全年利息，而2013年度仅需要支付半年利息。

##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 测 数			2014 年度预测 数
		1-8 月未审 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一、坏账准备	4,592,116.83	151,312.15	3,968,405.01	4,119,717.16	3,782,925.34
二、存货跌价准备	410,591.09	622,118.01	2,086,834.01	2,708,952.02	1,329,700.2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跌价准备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 测 数			2014 年度预测 数
		1-8 月末审 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十、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5,002,707.92	773,430.16	6,055,239.02	6,828,669.18	5,112,625.63

坏账准备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预计回款情况及坏账政策测算,存货跌价准备根据现有存货周转跌价情况及预计未来新产品跌价预测。

##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 测 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
		1-8 月末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银行理财产品	47,674.66	1,513,599.31	-562,667.35	950,931.96	-
合 计	47,674.66	1,513,599.31	-562,667.35	950,931.96	-

2013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根据已发生的理财收益预测,2014年度预计不再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故不预测。

## 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2 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度预 测 数			2014 年度 预测数
		1-8 月末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	-4,503,819.86	-2,928,136.02	-1,382,700.00	-4,310,836.02	-4,148,000.00
理财产品处置损益	-	2,394,576.42	1,117,962.59	3,512,539.01	-
合 计	-4,503,819.86	-533,559.60	-264,737.41	-798,297.01	-4,148,000.00

2013年度投资收益根据已经发生的被投资单位损益变动及银行理财产品处置损益预测,2013年度处置银行理财产品后2014年不再发生理财产品处置损益,故2014年度只预测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投资收益。

## 9、 营业外收入、支出

由于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项目系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除1-8月实际发生额外,不对2013年9-12月及2014年度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项目进行预测。

## 1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2 年度	2013 年 预 测 数			2014 年度
	已审实现数	1-8 月未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预测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785,949.05	22,916,928.74	22,803,743.89	45,720,672.63	63,865,720.6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00,994.16	153,298.46	-896,119.20	-742,820.74	-830,780.04
<b>合 计</b>	31,784,954.89	23,070,227.20	21,907,624.69	44,977,851.89	63,034,940.57

当期所得税是根据公司预测期间的纳税调整事项金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利润总额及其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确定。递延所得税是根据预测期间的暂时性差异及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确定。

## 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项 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已审实现数	1-8 月未审实现数	9-12 月预测数	合计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631,272.36	133,246,877.43	171,934,470.70	305,181,348.13	380,542,812.15

基于以上所有假设,预计2013年度和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05,181,348.13元及380,542,812.15元,同比将分别增长63.52%、24.69%,主要是由于各公司净利润的变动引起的。

## 五、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和准备采取的措施

### 1、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公司的人员规模、经营规模、资产规模快速扩大,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主要体现在人力资源、运营管理、财务管控等方面。公司目前拥有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有利于吸纳高素质人才,有效地调动公司整个管理团队的积极性。

在运营管理及财务管控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加强内控建设、通过信息系统来优化业务及财务流程,有效降低了各种运营成本。如果未来公司在人才引进、制度建设、财务管控等方面不能及时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求,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经营业绩。

###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未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在扩张市场份额时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因此存在市场竞争加

剧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大品牌推广投入，加强新产品开发力度，增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不断深化和巩固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关系以提高自身的综合竞争力，尽力保持并拉大与追赶者的距离，确保公司已经取得的先发优势不被削弱。

### 3、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完成对方寸科技、爱乐游、资讯港管理有限公司和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并购后，将在奥飞动漫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度末进行减值测试。由于标的资产账面净资产较小，因此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会确认较大金额的商誉。若标的资产不能较好地实现收益，则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将存在较高减值风险，如果未来发生商誉减值，则可能对上市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并购完成后，公司将利用在文化行业的资源推动方寸科技、爱乐游、资讯港管理有限公司和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进一步发展，逐步形成新的核心竞争力，将因重组及并购形成的商誉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 4、动漫影视作品和游戏产品盈利水平未达预期的风险

随着动漫行业和移动游戏行业的快速发展，内容产品的数量大幅增加，同类产品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而且此类行业具有产品更新换代快、用户偏好转换快、生命周期短的特点，若公司在动漫影视作品和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过程中对市场需求偏好的理解出现偏差、对新技术的发展方向不能及时准确把握，将导致新动漫影视作品和游戏产品的盈利水平不能达到预期水平，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紧跟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精准进行市场调研、产品开发及运营，及时推出新类型、新题材的动漫影视作品和游戏产品以实现产品的推陈出新。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